**理学院2014年转专业实施细则**

在学校《关于2014年本科生转专业、双学士学位、外语特色班报名及录取工作的通知》的工作要求下，结合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关于本科生转专业的实施办法》的相关细则，我院特制订相关转专业管理办法，实施细则如下：

**一、审批流程**

1.申请者需按要求填写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》，辅导员填写情况说明并加盖所在院系公章，在规定时间内交到我院

2.申请者需上交一份本人成绩单，成绩单需院系盖章或教务处盖章。

3.经过初审合格后的同学需按我院要求参加面试，不参加面试或面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4.根据初审及面试结果，初步确定转入我院学生名单，并上报学校教务处进行公示。

**二、转入学生要求**

1.申请者必须学习态度端正、学习成绩良好，在以往的学习中无不及格课程，未受过学业警示劝告。

2.申请者应遵守学校有关规章制度，未受到过任何处分。

3.学生转入新专业后，需按照培养计划进行部分转入专业的课程学习。

4.数学专业接受2013级学生（1个班），应用化学专业、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接受具有理工科背景的2013级学生（各1个班）。

**三、时间安排**

1.5月23日前，申请学士将转专业申请表、成绩单交到我院教学秘书处，过期不再接受报名。

2.5月24日-5月30日，进行转入学生初审工作，并在学院主页公布面试名单。

3.6月4日前，学院安排面试，并根据初审和面试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进行公示。

**四、本办法解释权归理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所有。**